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五次（三／一二至一三）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鍾偉平議員，SBS（主席）  
林發耿議員，MH（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田北辰議員，JP  
李洪波議員  
林婉濱議員  
陳恒鑛議員  
陳振中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陳偉明議員，MH，JP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SBS，JP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公挺議員  
羅少傑議員

缺席者：

陳金霖議員，MH

列席者：

葉錦菁女士，JP	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鮑栢燊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陳紹文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荃灣民政事務處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黃錦樟先生	高級工程督察 荃灣民政事務處

劉詠雅女士（秘書）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陳佩雯女士	行政主任（發展）	荃灣民政事務處
盤斯殷女士	行政助理（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張玉琮女士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唐區玉珍女士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孫淑蘭女士	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黃潔怡女士	經理（新界南）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黎嘉安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	荃灣葵青地政處

##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五次會議，並介紹暫代唐富雄先生出席會議的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經理（新界南）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黃潔怡女士。

2. 主席表示，陳金霖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七月三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

4. 曾文典議員表示，他曾就第 3 項議程發表意見，但會議記錄第 10 段並沒有他的名字。此外，他查詢第 20(7)段的工程費用是否指第 20(1)段的增建連接沙灘通道費用。

（按：葛兆源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五分到席。）

5. 主席回應，會議記錄第 20(7)段所指的是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下稱“新鴻基”）願意承擔工程期間一併進行的相關工程費用，而他會繼續與新鴻基跟進承擔費用的責任問題。

6. 有關會議記錄及修訂建議獲得通過。

##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7.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 IV 第 3 項議程：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設管第 19/12-13 號文件）

8.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介紹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五項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按：陳琬琛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分到席。）

9. 陳琬琛議員建議在荃灣城門水塘加建更多避雨亭。

(按：陳恒鑠議員及黃偉傑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三分到席。)

民政署 10.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回應，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工程組會在審視加建避雨亭的合適位置及有關需求後向委員會匯報。

11. 委員一致通過五項新增工程項目共 2,828,000 元的撥款申請。

V 第 4 項議程：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設管第 20/12-13 號文件)

12.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簡介荃灣區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進度。

VI 第 5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2 年 6 月及 7 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設管第 21/12-13 號文件)

13. 康文署總康樂事務經理匯報相關資料。

VII 第 6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設管第 22/12-13 號文件)

14. 康文署經理(新界南)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匯報相關資料。

15. 康文署經理(新界南)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回應主席的查詢表示，該署為響應今屆荃灣藝術節，計劃在荃灣大會堂舉辦兩項文化活動，包括由劇團“無言天地”於十二月十三至十六日在文娛廳演出的戲劇及由美國哈林福音合唱團於十二月二十八日在演奏廳演出的音樂會。由於音樂會在荃灣藝術節以外日期演出，她稍後會與荃灣藝術節統籌委員會商議是否接受該音樂會作為響應節目。

(會後按：經康文署與荃灣藝術節統籌委員會商議後，由於美國哈林福音合唱團音樂會不是在藝術節期間舉行，故不被列為響應節目。)

16. 主席感謝康文署對荃灣藝術節的支持。

VIII 第 7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設管第 23/12-13 號文件)

17.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匯報相關資料。

IX 第 8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18. 陶桂英議員表示，小組沒有特別事項報告。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工作小組

19. 副主席報告，小組稍後會舉行會議，與康文署商討及跟進議員就改善區內康體、文化及圖書館的服務及設施管理提出的建議。

(C)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20. 主席表示，各項工程進度已詳列於設管第 20/12-13 號文件，民政處及康文署會繼續積極跟進區內各項工程。

X 第 9 項議程：其他事項

21. 主席表示，康文署會在十一月的會議提交文件諮詢議員對曹公潭谷自然生態公園工程的意見。

(A) 資料文件

22.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

- (1)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截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止的撥款財政報告  
(設管第 24/12-13 號文件)。

(B) 下次會議日期

23.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日期為十一月六日，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十月十九日。

(按：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二分到席。)

XI 會議結束

2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二時五十三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